



安联检测（2022 年）验字 8 号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
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福民

编制单位：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袁金

项目负责人：缪智颖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电话：13706731000

邮编：314200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

兴平四路 1378 号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573-82581302

邮编：314000

地址：嘉兴市南湖区昌盛南路

智慧产业创新园 2 幢 202 室

目录

一、 验收项目概况	4
二、 验收监测依据	5
三、 工程建设情况	6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2 建设内容	7
3.3 原辅材料	8
3.4 水源及水平衡	8
3.5 生产工艺	9
3.6 项目变动情况	9
四、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1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2
4.1.1 废水	12
4.1.2 废气	12
4.1.3 噪声	12
4.1.4 固体废物	12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3
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5.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主要结论	16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六、 验收执行标准	17
6.1 废水执行标准	17
6.2 废气执行标准	17
6.3 噪声执行标准	18
6.4 固体废物参照标准	18
6.5 总量控制	18
七、 验收监测内容	20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
7.1.1 废水	20

7.1.2 废气.....	20
7.1.3 噪声.....	20
7.1.4 固（液）体废物.....	21
八.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8.1 监测分析方法.....	22
8.2 检测仪器.....	23
8.3 人员资质.....	24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九.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25
9.1 生产工况.....	25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5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25
十. 验收监测结论.....	35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5
10.1.1 废水监测结论.....	35
10.1.2 废气监测结论.....	35
10.1.3 噪声监测结论.....	35
10.1.4 固废调查结论.....	35
10.1.5 总量核算结论.....	35

附件目录

附件 1、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嘉（平）备〔2022〕009 号）

附件 2、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附件 3、污水入网处理协议书

附件 4、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5、固废处理委托协议

附件 6、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7、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022-H-377G、2023-H-253G、2023-H-263G、2023-H-526G、2023-H-529G）

附件 8、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主要生产设备、固体废物产生量、项目投资、环保投资、产品产量、生产工况、水量统计表

一、验收项目概况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主要从事新型医用运动绷带生产，原位于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555 号，现因原厂房租赁到期，企业整体搬迁至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并进一步扩大产能，拟年实现销售 2500 万元，利税 200 万元，年生产 150 万件医疗运动绷带。

2022 年 8 月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和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2022 年 9 月 8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以嘉（平）备〔2022〕009 号平湖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平湖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予以备案。在通过了环评审批后该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12 日开工，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竣工。目前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环保验收，由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的规定和要求，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后，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依据监测方案，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17 日、2023 年 7 月 17 日、7 月 20 日、11 月 16 日-17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采样，在此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二、验收监测依据

一、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5年1月；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二、技术规范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六82号），2017年10月1日；

2、《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05月16日；

3、《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2015年12月31日；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三、地方规定

1、《关于切实加强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浙环发[2014]26号），2014年4月30日；

2、《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三88号），2021年2月10日；

四、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文件、资料

1、浙江和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2022年8月；

2、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嘉（平）备〔2022〕009号），2022年9月8日；

3、企业提供的其他资料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内第 1 幢第一、第三、第四层（中心坐标：E120 度 58 分 51.420 秒，N30 度 44 分 13.115 秒）。地理位置见图 3-1。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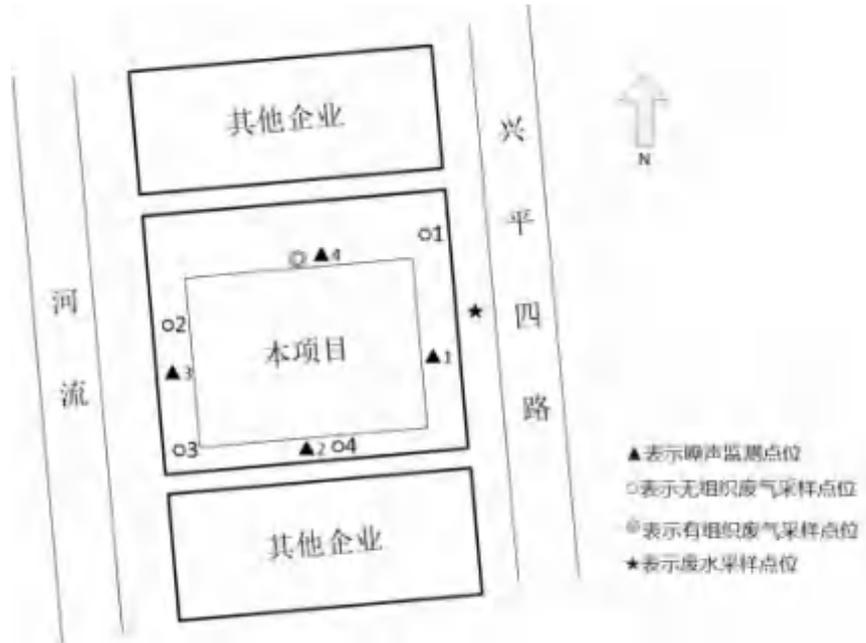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60 万元，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内第 1 幢第一、第三、第四层，项目租用嘉兴华威车业有限公司 6340 平方米厂房。项目投产后生产规模为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

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其批复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3-1。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2。

表 3-1 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其批复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其批复决定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560 万元，企业拟实施整体搬迁至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并进一步扩大产能，年实现销售 2500 万元，利税 200 万元，年生产 150 万件医疗运动绷带。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60 万元，整体搬迁至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形成年产 150 万件医疗运动绷带的生产能力。

表 3-2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本项目环评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1	涂胶机	台	3	3
2	紫外线固化系统	套	3	3

3	复卷机	台	3	3
4	分条机	台	3	3
5	分切机	台	3	3
6	包装机	台	3	3
7	透气测试仪	台	3	3

注：设备数据由企业提供。

3.3 原辅材料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3。

表 3-3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消耗量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10 月消耗量
1	棉布	万米/年	90	87.6
2	医用热熔胶	t/年	23	30.6
3	纸管	万根/年	16	20.2

注：原辅材料数据由企业提供。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冷却塔冷却水，冷却水可循环使用，不外排，但由于蒸发等原因的损耗而需补充。项目涉及废水为生活污水。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该企业年用水量为 612t/a，其中冷却水 24t/a，生活用水 588t/a，依据环评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29.2t/a。据此，本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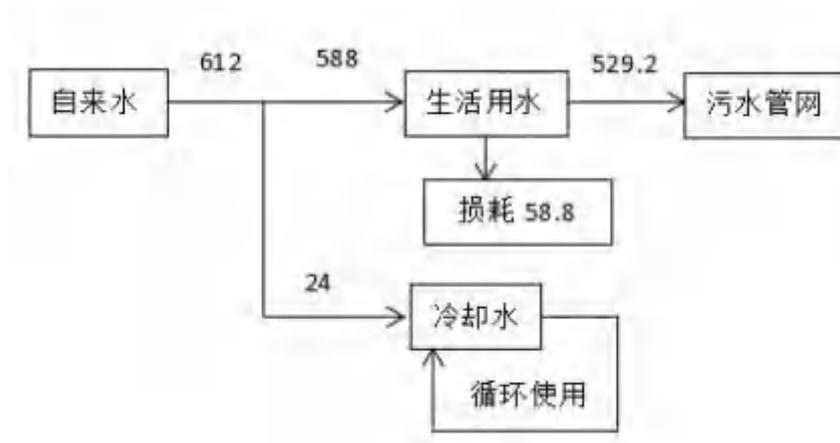


图 3-3 水平衡图（单位：t/a）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生产工艺和产污环节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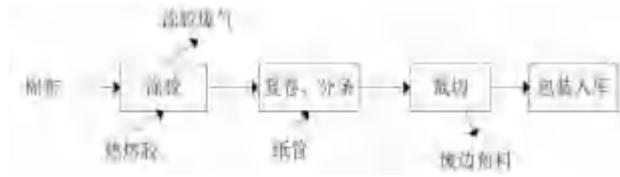


图 3-4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说明：

涂胶：使用涂胶机将热熔胶加热至 120℃ 涂在棉布表面，将两层棉布复合至一起，并通过紫外固化系统加速固化；该工序会产生涂胶废气；

复卷、分条：将涂胶机生产出来的棉布卷在纸管上，复卷至一定米数后通过分条机进行切断；

裁切：将复卷、分条完成的绷带按照规格切成相应规格后，经检验后包装出厂。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为整体验收。

表 3-8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判定表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清单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发生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性质为迁建，与环评一致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产能是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新增产能，不新增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	不新增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否

		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与环评一致，地点为浙江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内第 1 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否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新增产品品种、主要设备及原辅材料。 不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	否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否

9	施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生活废水间接排放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涂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 25 米高空排放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地下水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本项目对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无要求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项目一般废包装、废边角料分类存放，委托平湖市新乐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与环评一致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项目对危废等环境风险单元已采取防渗漏、防腐蚀、防淋溶、防流失等措施，与环评一致	否

本项目废气排气筒高度由 15 米优化为 25 米，除此以外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污染治理措施与环境影响登记表一致，未发生重大变故。

四.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项目涉及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1。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4-1。

表 4-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 _{Cr} 、NH ₃ -N	间歇	化粪池	纳管

自来水 → 员工生活 → 化粪池 → 市政污水管网

图 4-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4.1.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涂胶废气。本项目废气产生量较小，涂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 25m 高空排放。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2。

表 4-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废气来源	废气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排气筒高度	排放去向
涂胶	非甲烷总烃、臭气 浓度	有组织	25m	环境
		无组织	/	环境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涂胶机、复卷机、分条机、分切机、包装机、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对主要噪声设备采取防震/隔音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废包装物、废边角料以及生活垃圾。本项目固体废物种类见表 4-3，利用与处置情况见表 4-4。

表 4-3 固体废物种类

序号	名称	实际产生情况	属性	判断依据	废物代码
1	一般废包装物	已产生	一般固废	名录	277-001-07
2	废边角料	已产生	一般固废	名录	277-001-01
3	生活垃圾	已产生	一般固废	名录	/

表 4-4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预计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环评预计产生量(t/a)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10 月产生量(t/a)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1	一般废包装物	原辅料使用	0.5	1.2	外卖综合利用	委托平湖市新利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2	废边角料	分切	0.5	3.1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3	1.2	环卫处置	环卫处置

注：固体废物产生量由企业提供。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实际总投资 16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6 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 3.8%，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4-5。

表 4-5 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类别	投资（万元）
废水	/
废气	3
噪声	/
固废	3
总计	6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项目环保设施环评批复、实际建设情况详见表 4-6。

表 4-6 环评批复及实际情况对照表

类型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是否符合
基本建设情况	项目总投资 560 万元，企业拟实施整体搬迁至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并进一步扩大产能，年实现销售 2500 万元，利税 200 万元，年生产 150 万件医疗运动绷带。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60 万元，整体搬迁至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形成年产 150 万件医疗运动绷带的生产能力。	符合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氨氮和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标准，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氨氮和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标准，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	符合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涂胶废气。涂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 15m 高空排放，单台收集风量不低于 1000m ³ /h，收集效率不低于 85%。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涂胶废气。涂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 25m 高空排放，单台收集风量达到 1000m ³ /h，收集效率达到 85%以上。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符合

类型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是否符合
	<p>表 2 标准，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房外无组织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指标》GB37822-2019 中表 A.1 中相关标准。</p>	<p>（GB37823-2019）表 2 标准，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厂界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房外无组织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指标》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p>	
噪声	<p>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p>	<p>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p>	符合
固体废物	<p>一般废包装、废边角料分类存放在一般固废仓库内，最终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p>	<p>一般废包装、废边角料分类存放，委托平湖市新利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p>	符合

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主要结论及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主要结论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符合国家及省市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要求；符合《嘉兴市臭氧污染防治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3 年）》要求；满足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要求；符合嘉兴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其环境质量等级。环评认为，从环保角度来看，本项目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以编号嘉（平）备（2022）009 号对本项目出具了备案通知书，具体如下：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提交的《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备案承诺书等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备案条件，同意备案。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9 月 8 日

六.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氨氮和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标准,最终由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杭州湾。具体见表 6-1。

表 6-1 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单位: mg/L, pH 除外)

污染物	入网标准	排放标准
pH 值	6~9	6~9
COD _{Cr}	500	50
BOD ₅	300	10
SS	400	10
氨氮	35	*5 (8)
动植物油类	100	1
总磷	8	0.5

注*: 氨氮标准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6.2 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涂胶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2 标准,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厂界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房外无组织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指标》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见表 6-2~表 6-5。

表 6-2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非甲烷总烃	60

表 6-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废气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排气筒高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6000（无量纲）	25m	20（无量纲）

表 6-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	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4.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表 6-5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浓度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6.3 噪声执行标准

企业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6-6。

表 6-6 噪声执行标准 单位：dB（A）

监测对象	限值	执行标准
厂界四周	65（昼间）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6.4 固体废物参照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及处置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及《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管理和依法处置的意见》（嘉政办发[2021]8 号）中相关规定。

6.5 总量控制

根据浙江和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

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确定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为生活污水 540t/a， COD_{Cr} 0.027t/a，氨氮 0.003t/a，VOCs0.023t/a

七.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入网管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动植物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7.1.2 废气

本项目涂胶废气处理设施进口无法设置采样口，故未监测。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厂界四周	监测 2 天，每天 16 次
	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车间北侧外	监测 2 天，每天 16 次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7.1.3 噪声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m 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间 1 次。详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7.1.4 固（液）体废物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

八.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8.2 检测仪器

表 8-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仪器编号	计量检定情况
废水	pH 值	多参数测量仪	SX751 型	2021253	已检定
	化学需氧量	50ml 玻璃塞滴定管	/	AL110	已检定
	五日生化需氧量	多参数测量仪、生化培养箱	SX751 型、 SPX-150B-Z	2021253、 2017044	已检定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2	2021224	已检定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2	2021224	已检定
	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	JC-OIL-6	2017012	已检定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224S	2017039	已检定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2060	2017008	已检定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型	2017157	已检定
	臭气浓度	恶臭检测设备	GR-1213	2018195	已检定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2060	2017008	已检定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ZR-3520 型	2019201	已检定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JF-2022 型	2022060~20 22062	已检定
	臭气浓度	恶臭检测设备	GR-1213	2018195	已检定
现场监测	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3 型	2017085	已检定
	风速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2017086	已检定
噪声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型	2017088	已检定
	声校准器	声校准器	AWA6221A	2017093	已检定

8.3 人员资质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的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运输空白、全程序空白、现场平行样、实验室平行样、加标回收样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气体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的要求进行。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九.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监测期间满足生产负荷 $\geq 75\%$ 的监测工况要求，因此监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监测期间工况见下表。

表 9-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实际产量	年工作日	设计年生产量	设计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2.11.16	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4994 件	300 天	150 万件/a	5000 件/d	100%
2022.11.17		5020 件				100%
2023.7.17		5050 件				101%
2023.7.20		4980 件				100%
2023.11.16		5100 件				102%
2023.11.17		4980 件				100%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浓度（范围）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和总磷浓度低于《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其他企业标准，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除 pH 外，mg/L

采样日期	序号	采样点名称	pH 值	氨氮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磷	动植物油类
11 月	第一次	入管网口	7.5	32.7	278	89	71.3	3.61	0.63
16 日	第二次		7.3	31.8	276	91	70.5	3.45	0.58

采样日期	序号	采样点名称	pH 值	氨氮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磷	动植物油类
	第三次		7.4	32.3	283	82	73.3	3.80	0.52
	第四次		7.5	32.7	285	84	71.5	3.32	0.50
	日均值		7.3~7.5	32.4	280	86	71.6	3.54	0.56
标准限值			6~9	35	500	400	300	8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11 月 17 日	第一次	入管网口	7.3	32.3	278	88	74.6	3.72	0.50
	第二次		7.5	31.6	275	80	73.4	3.87	0.48
	第三次		7.2	31.9	281	84	74.8	3.52	0.51
	第四次		7.4	32.2	284	87	75.6	3.42	0.40
	日均值		7.2~7.5	32.0	280	85	74.6	3.63	0.47
标准限值			6~9	35	500	400	300	8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9.2.1.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生产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详见表 9-3~表 9-8。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2022.11.16)	采样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厂房上风向 1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0	4.0	达标
	10:27							0.63		
	10:42							0.70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2022.11.16)	采样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10:57							0.69	20	达标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0.59				
	12:31						0.70					
	12:46						0.59					
	13:01						0.70					
	14:20						0.65					
	14:35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0.62				
	14:50						0.70					
	15:05						0.63					
	16:23						0.65					
	16:38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0.68				
	16:53						0.67					
	17:08						0.62					
	10:12						东南	2.7			13	102.6
	12:16	<10										
	14:20	<10										
16:23	<10											
厂房下风向 2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0.98	4.0	达标		
	10:27						1.05					
	10:42						0.96					
	10:57						1.04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0.98				
	12:31						0.97					
	12:46						1.03					
	13:01						0.91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1.03				
	14:35						0.97					
	14:50						0.91					
	15:05						0.94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0.94				
	16:38						1.01					
	16:53						0.92					
	17:08						0.96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20	达标
	12:16						11					
	14:20						12					
	16:23						12					
厂房下风向 3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mg/m ³)	1.24	4.0	达标		
	10:27						1.07					
	10:42						1.14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2022.11.16)	采样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10:57							1.22	20	达标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1.25					
	12:31						1.09						
	12:46						1.15						
	13:01						1.04						
	14:20						1.02						
	14:35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1.00					
	14:50						1.20						
	15:05						1.08						
	16:23						1.01						
	16:38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1.02					
	16:53						1.02						
	17:08						1.00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12:16	2.6	16	102.4	13								
	14:20	2.8	18	102.2	13								
16:23	2.7	17	102.2	14									
厂房下风向 4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mg/m ³)	1.45	4.0	达标			
	10:27							1.14					
	10:42							1.03					
	10:57							1.03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1.03					
	12:31							1.01					
	12:46							1.06					
	13:01							0.87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0.86					
	14:35							0.96					
	14:50							0.93					
	15:05							0.85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0.92					
	16:38							1.00					
	16:53							0.85					
	17:08							0.80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20	达标
	12:16		2.6	16	102.4						11		
	14:20		2.8	18	102.2						11		
	16:23		2.7	17	102.2						11		
车间北侧外	10:15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mg/m ³)	1.74	6	达标			
	10:30							1.69					
	10:45							1.56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2022.11.16)	采样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11:00							1.87		
	12:20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1.86		
	12:35							1.77		
	12:50							1.89		
	13:05							1.81		
	14:27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1.86		
	14:42							1.74		
	14:57							1.77		
	15:12							1.61		
	16:26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1.65		
	16:41							1.64		
	16:56							1.85		
	17:11							1.64		

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2022.11.17)	采样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厂 房 上 风 向 1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 总烃 (mg/m ³)	0.62	4.0	达标			
	10:30							0.59					
	10:45							0.65					
	11:00							0.60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0.61					
	12:32							0.64					
	12:47							0.54					
	13:02							0.55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0.57					
	14:35							0.58					
	14:50							0.58					
	15:05							0.56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0.59					
	16:37							0.58					
	16:52							0.57					
	17:07							0.59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20	达标
	12:17		2.7	18	102.3						<10		
14:20	2.7		18	102.3	<10								
16:22	2.9		18	102.3	<10								
厂 房 下 风	10:12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 总烃	0.92	4.0	达标			
10:27	0.88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2022.11.17)	采样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向 2	10:42	东北	2.7	18	102.3	阴	(mg/m ³)	0.98						
	10:57							0.97						
	12:16							0.92						
	12:31							0.93						
	12:46							0.95						
	13:01							0.98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1.00						
	14:35							0.94						
	14:50							0.93						
	15:05							0.94						
	16:23	东北	2.9	18	102.3	阴		1.00						
	16:38							0.96						
	16:53							0.91						
	17:08							1.06						
	向 2	10:12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20	达标
		12:16		2.7	18	102.3						11		
14:20		2.7		18	102.3	12								
16:23		2.9		18	102.3	12								
厂房下风向 3	10:12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mg/m ³)	0.98	4.0	达标				
	10:27							0.93						
	10:42							0.85						
	10:57							0.95						
	12:16	东北	2.7	18	102.3	阴		1.03						
	12:31							0.91						
	12:46							0.97						
	13:01							0.97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0.85						
	14:35							0.87						
	14:50							0.96						
	15:05							0.88						
	16:23	东北	2.9	18	102.3	阴		0.93						
	16:38							0.87						
	16:53							0.86						
	17:08							0.90						
厂房下风向 3	10:12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20	达标				
	12:16		2.7	18	102.3			12						
	14:20		2.7	18	102.3			13						
	16:23		2.9	18	102.3			13						
厂房下风	10:12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0.87	4.0	达标				
	10:27							0.89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2022.11.17)	采样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向 4	10:42						(mg/m ³)	0.95					
	10:57							0.90					
	12:16	东北	2.7	18	102.3	阴		0.89					
	12:31							0.93					
	12:46							0.93					
	13:01							0.98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0.92					
	14:35							0.90					
	14:50							0.90					
	15:05							0.92					
	16:23	东北	2.9	18	102.3	阴		0.88					
	16:38							0.86					
	16:53							0.89					
	17:08							0.92					
	10:12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无量纲)			11	20	达标
	12:16		2.7	18	102.3						11		
14:20	2.7		18	102.3	11								
16:23	2.9		18	102.3	11								
车间北侧外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33	6	达标			
	10:30							1.54					
	10:45							1.62					
	11:00							1.67					
	12: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1.27					
	12:35							1.64					
	12:50							1.53					
	13:05							1.69					
	14:27	东北	2.7	18	102.3	阴		1.49					
	14:42							1.62					
	14:57							1.49					
	15:12							1.50					
	16:26	东北	2.9	18	102.3	阴		1.31					
	16:41							1.44					
	16:56							1.28					
	17:11							1.30					

表 9-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2023.7.17)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测试断面	矩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25		
管道截面积 (m ²)		0.1400		
烟气温度 (°C)		34.0	34.8	35.0
烟气含湿量 (%)		0.77	0.77	0.77
烟气流速 (m/s)		7.6	6.9	6.2
实测流量 (m ³ /h)		3834	3471	3133
标杆流量 (m ³ /h)		3353	3025	2728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24	2.30	2.19
	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2.24		
	排放速率 (kg/h)	7.51×10 ⁻³	6.96×10 ⁻³	5.97×10 ⁻³
	平均排放速率 (kg/h)	6.81×10 ⁻³		

表 9-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2023.7.20)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测试断面		矩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25		
管道截面积 (m ²)		0.1400		
烟气温度 (°C)		33.8	31.8	31.4
烟气含湿量 (%)		0.76	0.76	0.76
烟气流速 (m/s)		7.1	6.4	6.6
实测流量 (m ³ /h)		3565	3222	3339
标杆流量 (m ³ /h)		3121	2837	2943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32	2.27	2.27
	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2.29		
	排放速率 (kg/h)	7.24×10 ⁻³	6.44×10 ⁻³	6.68×10 ⁻³
	平均排放速率	6.79×10 ⁻³		

	(kg/h)	
--	--------	--

表 9-7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2023.11.16)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测试断面		矩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25		
臭气浓度	污染物浓度(无量纲)	151	131	151

表 9-8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2023.11.17)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测试断面		矩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25		
臭气浓度	污染物浓度(无量纲)	151	131	151

9.2.1.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9-9。

表 9-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监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监测时间	等效声级 Leq		
2023.11.16	东厂界	机械噪声	13:39:20	53.4	65	达标
	南厂界	机械噪声	13:41:46	52.7	65	达标
	西厂界	机械噪声	13:45:53	62.0	65	达标
	北厂界	机械噪声	13:48:10	59.5	65	达标
2023.11.17	东厂界	机械噪声	10:29:59	53.5	65	达标
	南厂界	机械噪声	10:33:57	52.6	65	达标
	西厂界	机械噪声	10:38:35	61.8	65	达标

	北厂界	机械噪声	10:40:43	59.1	65	达标
--	-----	------	----------	------	----	----

9.2.1.4 总量核算

1、废水

根据企业目前实际运行水量平衡图，该项目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529.2t/a，再根据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排放标准（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即化学需氧量≤50mg/L，氨氮≤5mg/L），计算得出该企业废水污染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10。

表 9-10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核定入环境排放量（t/a）	0.026	0.003

2、废气

据企业的废气收集设施年运行时间和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的平均值，计算得出该企业废气污染因子的年排放量。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平均值为 $6.80 \times 10^{-3} \text{kg/h}$ ，废气收集设施年运行 2400 小时，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11。

表 9-11 废气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VOCs
核定入环境排放量（t/a）	0.016

3、总量

企业废水排放量为 529.2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026t/a 和 0.003t/a，VOCs 排放总量为 0.016t/a。达到环评中废水排放量 540t/a，COD_{Cr}0.027t/a、NH₃-N0.003t/a、VOCs0.023t/a 的总量控制要求。

十.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0.1.1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浓度（范围）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和总磷浓度低于《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其他企业标准。

10.1.2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生产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监测浓度最大值低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

10.1.3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厂界噪声级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10.1.4 固废调查结论

本项目一般废包装、废边角料分类存放，委托平湖市新利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10.1.5 总量核算结论

企业废水排放量为 529.2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026t/a 和 0.003t/a，VOCs 排放总量为 0.016t/a。达到环评中废水排放量

540t/a，CODcr0.027t/a、NH₃-N0.003t/a、VOCs0.023t/a 的总量控制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国家发明专利工业化转化项目				项目代码	2204-330482-07-02-705285		建设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内第 1 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目录）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77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万件		环评单位	浙江和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嘉（平）备[2022]00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2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已登记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482563322919Y001X			
	验收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生产			
	投资总概算（万元）	5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0.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		所占比例（%）	3.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a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运营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482563322919Y		验收时间	2022.11.16~17、2023.7.17、7.20、11.16-1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529	0.0540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026	0.027	---	---	---	---	---
	氨氮	---	---	---	---	---	0.003	0.003	---	---	---	---	---
	粉尘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	VOCs	---	---	---	---	---	0.016	0.023	---	---	---	---
其他污染物	颗粒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附件 3:

仅用于办证使用

污 水 入 网 处 理

协
议
书

二〇一六年

污水入网处理协议书

协议编号: A-2-534

签约地点: 平湖

签约时间: 2016.1.5

甲方: 平湖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 嘉兴市华盛车业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在污水排放、收集和运行管理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嘉政发〔2002〕1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污水集中处理的通知》、平政发〔2000〕95号《关于加快我市市区污水管网工程建设的意见》、平政发〔2003〕198号《关于印发平湖市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平政发〔2008〕116号《平湖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镇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的意见》等有关法规、文件精神,结合我市污水处理工程建设运行现状,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入网污水接入点地址、入网污水分类和污水入网建设资金缴纳

(一) 入网污水接入点地址为 经济开发区头平四路
1378号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单位区域外的污水通过上述接入点排放入网。

(二) 入网污水系 10类 一般工业废水 执行 2.40元/立方米污水处理费价格。

(三) 经核定,乙方按 425立方米/日排水量和 8.20元/立方米

标准一次性缴纳污水入网建设资金。污水入网建设资金专项用于污水工程的建设、运营和维护。

(四) 甲方按年度对乙方的日均排水量进行核算, 如超过核定值的, 乙方须补缴污水入网建设资金, 否则甲方有权采取停排措施。

第二条 污水入网方式和水质

(一) 在协议有效期内, 乙方通过前载污水接入点实现污水排放入网。

(二) 一般情况下, 甲方应确保乙方排放污水顺利入网, 但下列状况下, 乙方应予以配合:

1) 污水主体工程或本地污水管网工程有计划检修, 需暂停运行时;

2) 涉及的污水输送泵房发生设备故障、断电及其他事故致使泵站无法正常运行时;

3) 其它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因素使污水收集、输送、处理系统不能正常运行时;

(三) 乙方入网污水水质应符合《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设施接纳标准》规定, 达不到标准的, 乙方应进行内部预处理。

(四) 对污染严重的三、四类入网污水, 甲方可按规定对入网污水进行检测确定入网污水水质; 并以 COD 浓度 500 mg/L, PH 值 6-9, SS (悬浮物) 浓度 400 mg/L, 磷酸盐 (以 P 计) 浓度 8 mg/L, NH_4^+-N (氨氮) 浓度 45 mg/L 为基数, 多因子分档收取污水处理费, 今后国家及省市对入网污水水质有新规定的, 从其规定。

第三条 入网污水计量、污水处理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一) 入网污水水量按下列第 2 类方法计量:

1) 按污水流量计计量;

2) 按自来水用水量 (其中一类, 二类污水水量按自来水用水量的 100% 计量, 三类, 四类污水水量按自来水用水量的 100% 计量);

3) 按上述方法 2) 及自备水 (取) 水量的 100% 之和确定;

1) 甲方依据入网污水分类,按照平湖市人民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批准的污水处理费标准按月收取污水处理费,在协议有效期内,遇污水处理费标准调整时,按照调价文件规定执行。

2) 特殊企业经市政府批准需调整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的,按市政府批准文件执行。

(九) 结算方式:

1) 甲方按照前款入网污水水量计量,收费标准确定办法按月收取污水处理费。

2) 污水处理费收取方式采取下列第 2) 种办法:

- (1) 由甲方直接收取;
- (2) 委托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代收;
- (3) 由甲方和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分别收取;
- (4) _____

3) 乙方应在每月 20 日前缴纳当期污水处理费。

第四条 污水处理设施产权分界与维护管理

(一) 污水处理设施产权分界点是:安装污水流量计的,以污水流量计为界;未安装污水流量计的,以乙方接入污水管网的污水接入井为界。

(二) 产权分界点乙方侧的污水管道和附属设施由乙方负责维护管理,产权分界点另侧的污水管道及设施由甲方负责维护管理,污水接入井由乙方协助甲方共同管理。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有权监测乙方污水排放入网情况,对乙方偷排、另排污水的,或雨污合流的,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警告,责令改正,停排整顿,直至取消排放资格,并可申请环保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二) 乙方入网污水经检测后超标严重,经指出后仍不采取处理措施,对城网设施正常运行造成损害或有可能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要

(二) 以污水流量计计量入网水量的，乙方必须使用由甲方指定的符合行业标准和国家要求的污水流量计，提供符合安装技术要求的安装条件，并承担污水流量计的购置、安装、校验和日常维修费用，结算用污水计量设施，接受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监督。

(三) 设置在乙方的流量计，乙方负有保护责任，不得擅自更动、启封或人为损坏。若乙方擅自启封、损坏流量计，擅自更改计量数据，采取非正当手段影响计量准确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按乙方生产设备的最大排污量和当年最高进网水质收取计量装置损坏期间的污水处理费。

(四) 如遇流量计校验、维修或者污水管网改造，造成甲方无法抄读流量计的，甲方可以根据乙方上二个计量收费周期最高污水入网量或去年同期污水入网量估算本期入网污水水量。如乙方连续三个月不能解决妨碍抄读污水流量计问题，从第四个月起甲方将根据乙方生产设备的最大排污量和当年最高入网水质收取污水处理费。

(五) 乙方应保证流量计的正常供电，如遇电网突然停电，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事后用书面形式向甲方说明情况。乙方如有自备电源，在电网停电时可继续生产的，在生产的同时应保证流量计的连续供电，确保在污水排放状态下流量计的正常工作。因乙方人为原因造成流量计停电或无法正常工作的，甲方将根据乙方生产设备的最大排污量和当年最高入网水质补收故障期间的污水处理费。

(六) 自备水水量，由甲、乙双方共同核定，核定不一致的，以市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或排水监测站核定为准。

(七) 乙方生产、经营，生活用水混合排放或虽未混合排放但无法单独计量的，甲方按最高类别标准计收污水处理费。

(八) 污水处理费标准：

求乙方承担其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有权对乙方采取停排措施。

(三)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接入本单位区域外污水排放入网的,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警告并责令其改正,经多次警告未果的,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停排措施。

(四) 乙方逾期不缴纳污水处理费,甲方有权从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收取滞纳金,滞纳金征收标准为按应缴污水处理费每日加收5%。

(五) 乙方有权对污水入网计量设施提出复核和校验,因甲方抄错表,污水流量计计量不准等原因多收或少收的污水处理费,应当予以退还或补收。

(六) 除本协议第二条第(二)点所述情况,甲方应保障乙方污水正常排放入网。对有计划检修需暂停工程运行的,甲方应提前2天将停运时间通知到乙方;因发生突发事故或不可抗力因素,无法提前通知的,应当立即通知乙方,并尽快恢复正常运行。

(七) 如因实际情况变化,需变更入网污水计量方式,收费周期的,甲方应当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协议要求保障乙方正常污水排放入网。

(二) 乙方有权对污水入网计量设施提出复核和校验。

(三) 乙方有权对甲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价格申请复核。

(四) 乙方应当将本单位区域内的污水全部达标排放入网。

(五) 乙方应当按照协议约定按期向甲方缴纳污水处理费。

(六) 乙方需要变更污水接入口,因扩建、工艺改变增加污水入网量,更名过户,改变污水排放类别、转让污水入网量,停止污水入网时,均需到甲方办理相应手续。

(七) 乙方应保证污水流量计,采样井,投入井设施完好,配合甲方做好抄表、采样等工作,并提供必要的便利,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

止，期满如无变更，本协议顺延继续有效。

第九条 协议的变更

当事人如需要修改协议条款或者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二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本协议一式二份，签约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执行。

甲方：平湖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明*
2016.11.5

联系电话: 85018210

地址: 当湖街道建国北路90号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王明*

联系电话: 13388630077

地址: *平湖市当湖街道1378号*



厂房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 嘉兴华盛车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嘉兴好莱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所有物业的租赁事宜,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二条 租赁物业位置、面积及使用性质

1、甲方将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经济开发区兴平四路 1378 号由北往南第 1 栋 1 楼一半和 3 楼、4 楼各整层 (以下简称租赁物业) 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业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约 1 楼 1300 平方米、3 楼 2520 平方米、4 楼面积 2520 平方米,共计面积 6340 m²。

2、承租厂房的使用性质为 运动康复新材料生产与开发 合法使用

第三条 租赁期限

1、乙方租用该厂房期限为 6 年,即自 2022 年 2 月 16 日至 2028 年 2 月 15 日。免租期为 45 天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16 日 (待厂房综合验收好后方可进场装修)

2、本合同租赁期满后,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于有效期满之前 3 个月提出,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四条 租赁费用

1、厂房年租金为人民币 1424325 元 (大写:壹佰肆拾贰万肆仟叁佰贰拾伍元整含税)。

2、定金:人民币 150000 元 (大写金额:壹拾伍万元整)。后期定金转为保证金,合约期满乙方付清租金及一切费用之后,甲方应将保证金全额退还乙方。

3、首期付款方式:合同签订日起 3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 150000 元 (大写:金额 壹拾伍万 元整) 和厂房半年租金 712162.5 元 (大写金额:柒拾壹万贰仟壹佰陆拾贰元伍角 整)。逾期未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使用其它合法的追缴权力。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4、后期租金支付方式为6个月支付一次，提前一个月支付，逾期10天未付租金，甲方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并解除合同。

5 厂房租金每三年递增一次，递增金额为3%

第五条 厂房的使用规定

1. 乙方应保持厂房的原貌，不得随意拆改建筑物，设施，设备。如乙方需改建或维修建筑物，须经甲方同意方能实施。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厂房损坏，破灭等责任，由乙方负责维修和赔偿（包括电梯维修、消防设备）。如因甲方本身的建筑结构质量导致厂房损坏，造成乙方损失，则由甲方负责维修和赔偿。

2. 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依法管理，并负责租用厂房内及公共区内安全，防火，防盗等工作，如发生违法行为或灾害性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如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应按国家政策法令正当使用该物业，不得堆放及储存易燃易爆及剧毒物品。

第六条 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转变使用性质，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性质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性质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租赁期间若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让乙方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七条 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 甲方为乙方提供用电用水。水、电费的收费标准，按自来水厂及供电局的统一标准执行。供电变压器由甲方提供，供电量为300(kva)甲方为乙方提供一根185平方左右的电缆线供乙方使用，电基本费每月40元/kva高压线路拉至配电箱为止。厂房内低电压路由乙方承担。

2. 租赁期间，消防设施按照目前现状，乙方明确知晓，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 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屋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

4. 租赁期间，厂房内电梯年检费和电梯、水电费、门卫费、卫生费按面积均摊。

5. 除以上费用无其他费用，以上费用乙方均见票付款。

第八条，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违约，对方都有权提出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第九条 政府动迁问题或其他

1、租赁期间，如遇政府有新的规划，需要征用土地动迁厂房时，双方应配合新的规划执行，甲方收到政府书面通知后三日内通知乙方。

2、若政府动迁所赔偿的费用属产权方，则归甲方所有；所属搬迁费用赔偿部分属于乙方的，归乙方所有。其他原因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租赁期间如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自动解除，甲、乙双方均不负相关责任。

第十条 解除本合同的条件，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况之一，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1、该厂房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2、该厂房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 3、该厂房因城市建设需要被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 4、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该厂房毁坏，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

1、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诉讼解决，争议管辖法院为当地人民法院。

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第十二条 其它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居间方各执壹份。

第十三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居间方（签字）：

签订时间：2021年1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1
仅印办证使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D 33203680938

不动产登记簿



宗地图

面积单位: 平方米

土地使用者:	嘉兴市华威车业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	16666.80
土地坐落:	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平四路1378号	宗地编号:	Z10-42303030000004



嘉兴市华威车业有限公司
GB00004
061 16666.80

嘉兴市华威车业有限公司

测绘单位: 平湖市大地测绘有限公司
测绘系统: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法人代表: 徐金海
审核人员: 曹新伟

宗地编号: 宗地编号Z1033149
高程系统: 1985国家高程基准



嘉兴市华威车业有限公司

不动产权第 0007633 号

嘉兴市华福车业有限公司

单独所有

330482 002026 0900004 F00010001099个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房屋所有权

出让 / 自建房

工业用地 / 工业

土地用途面积: 16666.80m² / 房屋建筑面积: 31127.01m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54年03月30日 止

土地用途面积: 16666.80m² 分摊土地面积: 10m² 独用土地用途面积: 16666.80m²

权利其他状况

序号	用途/层数	建筑面积	用途
1	1-4/4	13861.75m ²	工业
2	1/1	65.75m ²	工业
3	1-2/2	3417.69m ²	工业
4	1-4/3	8994.72m ²	工业
5	1/1	41.15m ²	工业
6	1-4/4	1879.28m ²	工业
7	1-4/3	5961.26m ²	工业
8	1/1	55.31m ²	工业

1. 登记簿编号: 082030421022706023504

附件 5:

平湖市钟埭街道一般工业固废委托收运处置协议

甲方: 嘉兴新利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乙方: 平湖市新利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根据平湖市人民政府平政办发【2021】38号《平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一般固体废物统一收运处置工作的意见》的文件精神,平湖市钟埭街道委托平湖市新利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为一般工业固废收集转运的单位,负责辖区内所有企业的一般工业固废收集转运以及运输处置费用的收取。根据文件规定范围,甲方委托乙方收集转运

□ 漆膜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现就有关事项签订

协议如下: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将生产、包装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委托乙方转运处置。
2. 甲方需将本企业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进行分类存放,统一堆放至便于装车的场所。
3. 甲方不得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危险废物、液体废物、污混混入需转运的一般工业固废中,如有发现,乙方有权拒收拒装。
4. 甲乙双方确认装运数量,收集处置费用 400 元/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发票 20 日内完成相关费用付款工作。如甲方拒付、拖欠费用,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在一般工业固废装运前,与甲方签订《一般工业固废委托收集转运协议》,同时组织人员、车辆组建装运班子。
2.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安排车辆、人员进行上门收集转运工作。
3. 乙方在转运过程中,严格遵守操作规范,确保整个转运过程安全有序。
4. 乙方需与甲方做好装运数量的核准工作,向甲方提供地磅称重装运数量过磅单

的实际数据，并经双方确认，同时将一般工业固废称重数据同步上传固废平台。

5、乙方根据与甲方每月核准的数量，按照本协议商定的金额，向甲方开具收款发票，收取相关费用。

三、在装运过程中如遇到不可抗力或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应及时沟通做好衔接工作。

四、收运工作和收费标准如有调整，经甲乙双方商讨确认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五、一般工业固废末端无害化处置单位为平湖市临港能源有限公司。

六、平湖市钟埭街道作为此项工作的监督管理单位，负责对此项工作的监督管理。

七、本协议有效期2022年2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八、本协议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代表签字:

电话:

2022年2月9日

乙方(签章): 平湖市新利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15706731000 沈
18967302235 顾东尧
平湖市兴平南路 1378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482563322919Y001X

排污单位名称：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563322919Y	
登记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2年06月27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11日至2025年05月10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微博账号

附件 7:



231103342150



0315
Anlian Test
安联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2-H-377G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废气、废水、噪声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项目编号: JXY8T200151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1.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微生物检测结果不做复检；
2. 检测数据对所检样品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3.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广告宣传；
4.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审核人、报告签发人签字无效；
5. 报告涂改无效；
6. 本报告部分复制，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的无效。



单位：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嘉兴市昌盛南路 36 号 2 幢 202 室

邮编：314000

Email: jxal@anliantest.com

电话：0573-82581301 0573-82581391

传真：0573-82872762

项目编号：JXYS2209151

JL0316

报告编号: 2022-B-377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嘉兴好莱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内第 1 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受托单位	嘉兴好莱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 1378 号内第 1 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样品名称	废水、废气、噪声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产品性状	黄色浑浊恶臭液体、颗粒物	委托日期	2022-11-16、11-17
采样日期	2022-11-16、11-17	检测日期	2022-11-16-11-22

表 1 检测方法依据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锑喹钼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无机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表 2 检测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设备名称 (型号) 及编号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2 (编号: 2021224)
总磷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224S (编号: 2017029)
化学需氧量	50mL 玻璃滴定管 (编号: AL110)
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 JC-01L-6 (编号: 2017012)
pH 值	多参数测量仪 SN751 (编号: 2021253)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多参数测量仪 SX751 (编号: 2021253)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 (编号: 2017044)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项目	检测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编号: 2017088)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编号: 2017086) 声校准器 AWA6221A(编号: 2017093)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2060(编号: 2017008) 空气流量表 DYM(编号: 2017085)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编号: 2017086) 自动顶空顶空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型(编号: 2017157) 真空抽气袋采样器 ZR-3520型(编号: 2019201) 真空抽气袋采样器 JF-2022型(编号: 2022060-2022062)
臭气浓度	自动顶空顶空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型(编号: 2017157) 恶臭检测设备 GR-1213(编号: 2018195)

表3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名称: 生活废水

采样时间: 2022-11-16

采样方式: 瞬时

排放方式: 间歇 8小时/日

检测点	样品性状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入管河口	黄色浑浊恶臭状水	JXYS2209151008-01	pH值(无量纲)	7.5
		JXYS2209151008-02		7.3
		JXYS2209151008-03		7.4
		JXYS2209151008-04		7.5
		JXYS2209151008-05	化学需氧量(mg/L)	278
		JXYS2209151008-06		276
		JXYS2209151008-07		283
		JXYS2209151008-08		285
		JXYS2209151008-09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mg/L)	71.3
		JXYS2209151008-10		70.5
		JXYS2209151008-11		73.3
		JXYS2209151008-12	悬浮物(mg/L)	71.5
		JXYS2209151008-13		89
		JXYS2209151008-14		91
		JXYS2209151008-15		82
		JXYS2209151008-16	总磷(mg/L)	84
		JXYS2209151008-17		3.61
		JXYS2209151008-18		3.45
		JXYS2209151008-19		3.80
		JXYS2209151008-20		3.32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入管网口	黄色浑浊恶臭液态	JXYS2209151008-17	氨氮 (mg/L)	32.7
		JXYS2209151008-18		31.8
		JXYS2209151008-19		32.3
		JXYS2209151008-20		32.7
		JXYS2209151008-21	总磷 (mg/L)	0.63
		JXYS2209151008-22		0.58
		JXYS2209151008-23		0.52
		JXYS2209151008-24		0.50

表 4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名称: 生活污水 采样时间: 2022-11-17 采样方式: 瞬时 排放方式: 间歇 8 小时/日

检测点	样品性状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入管网口	黄色浑浊恶臭液态	JXYS2209151008-25	pH 值 (无量纲)	7.3
		JXYS2209151008-26		7.5
		JXYS2209151008-27		7.2
		JXYS2209151008-28		7.4
		JXYS2209151008-29	化学需氧量 (mg/L)	278
		JXYS2209151008-30		275
		JXYS2209151008-31		281
		JXYS2209151008-32		284
		JXYS2209151008-33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74.6
		JXYS2209151008-34		73.4
		JXYS2209151008-35		74.8
		JXYS2209151008-36		75.6
		JXYS2209151008-37	悬浮物 (mg/L)	88
		JXYS2209151008-38		80
		JXYS2209151008-39		84
		JXYS2209151008-40		87
		JXYS2209151008-41	总磷 (mg/L)	3.72
		JXYS2209151008-42		3.87
		JXYS2209151008-43		3.52
		JXYS2209151008-44		3.42

000319

报告编号: 2022-H-377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入管河口	黄色浑浊恶臭液态	JXYS2209151008-41	氨氮 (mg/L)	32.3
		JXYS2209151008-42		31.6
		JXYS2209151008-43		31.9
		JXYS2209151008-44		32.2
		JXYS2209151008-45	动植物油类 (mg/L)	0.50
		JXYS2209151008-46		0.48
		JXYS2209151008-47		0.51
		JXYS2209151008-48		0.40

表 5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YS2209151006-01	JXYS2209151006-02	JXYS2209151006-03	JXYS2209151006-04	JXYS2209151006-05	JXYS2209151006-06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装						
净化器名称	-						
排气筒高度 (m)	25						
测试断面	圆						
测试位置	涂装废气排气筒出口						
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1						
测试周期 (测试日期)	3次 (2022.11.16)						
测点烟气温度 (°C)	45.1	45.1	45.1	52.0	52.0	52.0	
烟气含湿量 (%)	0.67	0.67	0.67	0.66	0.66	0.66	
测点烟气平均流速 (m/s)	7.9	7.9	7.9	7.9	7.9	7.9	
实测烟气流量 (m ³ /h)	1396	1396	1396	1396	1396	1396	
平均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1201	1201	1201	1171	1171	1171	
工况	100%						
非甲烷总烃	污染物浓度 (mg/m ³)	3.19	2.84	2.97	2.82	2.84	2.82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3.83×10 ⁻²	3.41×10 ⁻²	3.57×10 ⁻²	3.30×10 ⁻²	3.33×10 ⁻²	3.30×10 ⁻²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表 6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YS2209151006-07	JXYS2209151006-08	JXYS2209151006-09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排气筒高度 (m)	25			
测试断面	圆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1			
测试周期 (测试日期)	3次 (2022.11.16)			
测点烟气温度 (°C)	43.0	43.0	43.0	
烟气含氧量 (%)	0.68	0.68	0.68	
测点烟气平均流速 (m/s)	7.9	7.9	7.9	
实测烟气流量 (m ³ /h)	1396	1396	1396	
平均标准干烟气量 (m ³ /h)	1203	1203	1203	
工况	100%			
非甲烷 总烃	污染物浓度(mg/m ³)	2.74	2.88	2.81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3.30×10 ⁻³	3.46×10 ⁻³	3.38×10 ⁻³

表 7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YS2209151006-10	JXYS2209151006-11	JXYS2209151006-12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排气筒高度 (m)	25			
测试断面	圆			
测试周期 (测试日期)	3次 (2022.11.16)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臭气浓度	污染物浓度(无量纲)	413	310	232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表 8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YS2209151006-10	JXYS2209151006-11	JXYS2209151006-12	JXYS2209151006-13	JXYS2209151006-14	JXYS2209151006-15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装						
净化器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25						
测试断面	圆						
测试位置	涂装废气排气筒出口						
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1						
测试周期 (测试日期)	3 次 (2022.11.17)						
测点烟气温度 (°C)	42.8	42.8	42.8	42.6	42.6	42.6	
烟气含氧量 (%)	0.68	0.68	0.68	0.69	0.69	0.69	
测点烟气平均流速 (m/s)	8.1	8.1	8.1	8.2	8.2	8.2	
实测烟气流量 (m ³ /h)	1431	1431	1431	1447	1447	1447	
平均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1236	1236	1236	1248	1248	1248	
工况	100%						
非甲烷总烃	污染物浓度 (mg/m ³)	2.32	2.17	2.45	2.76	2.38	2.96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2.87×10 ⁻¹	2.68×10 ⁻¹	3.03×10 ⁻¹	3.44×10 ⁻¹	2.97×10 ⁻¹	3.69×10 ⁻¹

表 9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YS2209151006-16	JXYS2209151006-17	JXYS2209151006-18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装		
净化器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25		
测试断面	圆		
测试位置	涂装废气排气筒出口		
管道截面积 (m ²)	0.0491		
测试周期 (测试日期)	3 次 (2022.11.17)		
测点烟气温度 (°C)	42.8	42.8	42.8
烟气含氧量 (%)	0.65	0.65	0.65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测点烟气平均流速 (m/s)		7.9	7.9	7.9
实测烟气流量 (m³/h)		1396	1396	1396
平均标态子烟流量 (m³/h)		1208	1208	1208
工况		100%		
非甲烷 总烃	污染物浓度(mg/m³)	2.59	2.79	2.75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3.13×10 ⁻¹	3.37×10 ⁻¹	3.32×10 ⁻¹

表 10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YS2209(5)1006-19	JXYS2209(5)1006-20	JXYS2209(5)1006-21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排气筒高度 (m)	25		
测试断面	源		
测试周期 (测试日期)	3 次 (2022.11.17)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臭气浓度	310	310	131
污染物浓度(无量纲)			

表 1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地点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11月16日)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厂界上风向 1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1	0.70
	10:27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2	0.63
	10:42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3	0.70
	10:57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4	0.69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5	0.59
	12:31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6	0.70
	12:46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7	0.59
	13:01						非甲烷总烃 (mg/m³)	JXYS2209(5)1001-08	0.70

J,00323

报告编号: 2022-H-377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房上 风向1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09	0.65	
	14: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10	0.62	
	14: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11	0.70	
	15: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12	0.63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13	0.65	
	16:3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14	0.68	
	16:5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15	0.67	
	17:0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16	0.62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17	<10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18	<10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19	<10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20	<10	
	厂房下 风向2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1	0.98
		10:2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2	1.05
10:4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3	0.96	
10:5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4	1.04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5	0.98	
12:3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6	0.97	
12:4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7	1.03	
13:0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8	0.91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09	1.03	

第 8 页 共 16 页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界下风向2	14:35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10	0.97
	14: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11	0.94
	15: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12	0.94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13	0.94
	16:3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14	1.01
	16:5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15	0.92
	17:0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16	0.96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17	12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18	11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19	12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20	12
	厂界下风向3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1
10:2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2	1.07
10:4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3	1.14
10:5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4	1.22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5	1.25
12:3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6	1.09
12:4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7	1.15
13:0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8	1.04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09	1.02
14: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10	1.00

JL0325

报告编号: 2022-HJ-377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内下 风向3	14:5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11	1.20
	15: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12	1.08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13	1.01
	16:3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14	1.02
	16:5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15	1.02
	17:0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16	1.00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17	14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18	13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19	13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20	14
厂内下 风向4	10:12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1	1.45
	10:2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2	1.14
	10:4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3	1.03
	10:5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4	1.03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5	1.03
	12:3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6	1.01
	12:4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7	1.06
	13:0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8	0.87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09	0.86
	14: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10	0.96
	14: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11	0.93

JL00326

报告编号: 2022-H-377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楼下 风向4	15:05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12	0.85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13	0.92
	16:3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14	1.00
	16:5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15	0.85
	17:0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16	0.80
	10:12						东南	2.7	13
	12:16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4 -18	11
	14:20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4 -19	11
	16:23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4 -20	11

表 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地点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11月16日)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气压 (kPa)	天气 情况			
车间北窗外	10:15	东南	2.7	13	102.6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1	1.74
	10:3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2	1.69
	10:4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3	1.56
	11:0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4	1.87
	12:20	东南	2.6	16	102.4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5	1.86
	12: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6	1.77
	12: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7	1.89
	13: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8	1.81
	14:27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09	1.86
	14:4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0	1.74

检测员: 张传章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东河北侧外	14:57	东南	2.8	18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1	1.77
	15:1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2	1.61
	16:26	东南	2.7	17	102.2	多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3	1.65
	16:4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4	1.64
	16:5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5	1.83
	17:1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6	1.64

表 1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地点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11月17日)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 情况			
厂界上 风向↑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1	0.62
	10:3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2	0.59
	10:4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3	0.65
	11:0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4	0.60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5	0.61
	12:3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6	0.64
	12:4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7	0.54
	13:0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8	0.55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29	0.57
	14: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30	0.58
	14: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31	0.58
	15: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32	0.56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界上风向1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33	0.59
	16:3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34	0.58
	16:5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35	0.57
	17:0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1 -36	0.59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37	<10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38	<10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39	<10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1 -40	<10
厂界下风向2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1	0.92
	10:3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2	0.88
	10:4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3	0.98
	11:0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4	0.97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5	0.92
	12:3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6	0.93
	12:4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7	0.95
	13:0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8	0.98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29	1.00
	14: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30	0.94
	14: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31	0.93
	15: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32	0.94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33	1.00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楼下 风向 2	16:37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34	0.96
	16:5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35	0.91
	17:0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2 -36	1.06
	19: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37	12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38	11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39	12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2 -40	12
厂楼下 风向 3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二甲苯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1	0.98
	10:3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2	0.93
	10:45						二甲苯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3	0.85
	11:0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4	0.95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5	1.03
	12:3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6	0.91
	12:4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7	0.97
	13:0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8	0.97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29	0.85
	14: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30	0.87
	14: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31	0.96
	15: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32	0.88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33	0.93
	16:3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34	0.87

JL00330

报告编号: 2022-H-377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房下 风向3	16:52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35	0.86
	17:0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3 -36	0.90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37	12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38	12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39	13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3 -40	13
厂房下 风向4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1	0.87
	10:3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2	0.89
	10:4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3	0.93
	11:0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4	0.90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5	0.89
	12:3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6	0.93
	12:4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7	0.93
	13:0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8	0.98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29	0.92
	14:3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30	0.90
	14:5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31	0.90
	15: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32	0.92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33	0.88
	16:3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34	0.86
	16:5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35	0.89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厂楼下 风向4	17:07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004 -36	0.92
	10:15	东北	2.8	17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4 -37	11
	12:17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4 -38	11
	14:20	东北	2.7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4 -39	11
	16:22	东北	2.9	18	102.3	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JXYS2209151004 -40	11

表 1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地点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11月17日)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气压 (kPa)	天气 情况			
车间北侧	10:18	东北	2.8	17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7	1.33
	10:3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8	1.54
	10:4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19	1.62
	11:0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0	1.67
	12:21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1	1.27
	12:3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2	1.64
	12:5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3	1.53
	13:0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4	1.69
	14:22	东北	2.7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5	1.49
	14:3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6	1.62
	14:5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7	1.49
	15:0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8	1.50
	16:25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29	1.31
	16:4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30	1.44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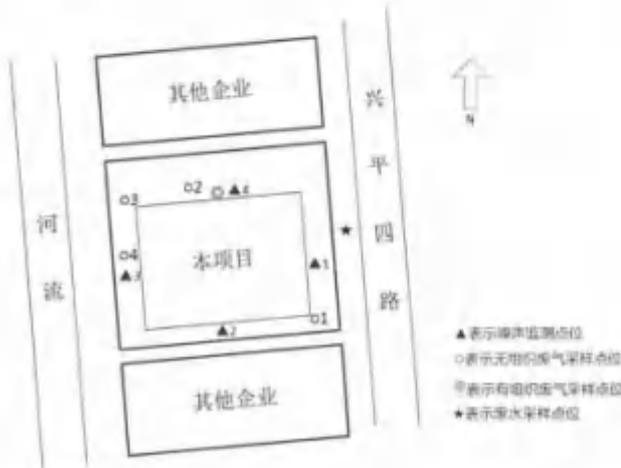
检验检测报告

车间北侧外	16:55	东北	2.9	18	102.3	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31	1.28
	17: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JXYS2209151 007-32	1.30

表 15 检验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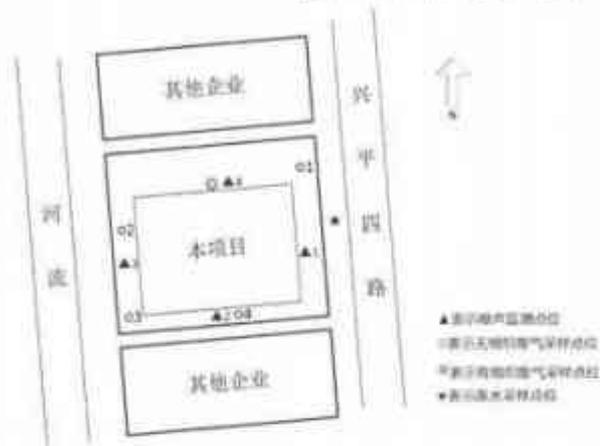
测点 编号	测点 位置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昼间检测 L _{eq} dB(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1	东厂界	11月16日	机械噪声	13:39:20	53.4
2	南厂界		机械噪声	13:41:46	52.7
3	西厂界		机械噪声	13:45:53	62.0
4	北厂界		机械噪声	13:48:10	59.5
1	东厂界	11月17日	机械噪声	10:29:57	53.5
2	南厂界		机械噪声	10:33:57	52.6
3	西厂界		机械噪声	10:38:35	61.8
4	北厂界		机械噪声	10:40:43	59.1

点位图如下所示:



报告编号: 2022-H-377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声明: 2022-H-377G 检验检测报告替代原 2022-H-377 检验检测报告, 原 2022-H-377 作废。

——报告内容结束——

编制人: 陈佳彬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第 18 页 共 18 页



231103342150



Anlian Test
安联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3-H-258G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项目编号: JXHC2306273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受托单位	嘉兴好事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性状	密封完好	委托日期	2023-07-20
采样日期	2023-07-20	检测日期	2023-07-20-07-21

表1 检测方法依据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表2 检测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非甲烷总烃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JF-2022 型(编号: 2022060) 气相色谱仪 GC-2060 (编号: 2017008) 智能烟气速测仪 GH-61A 型(编号: 2020220)

表3 检验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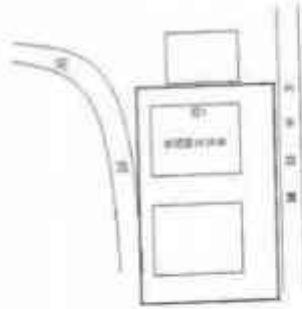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排气筒高度(m)		25		
测试断面		定		
测试周期(测试日期)		3次(2023.07.20)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管道截面积(m ²)		0.1400		
测点烟气温度(°C)		33.8	31.8	31.4
烟气含氧量(%)		0.76	0.76	0.76
测点烟气平均流速(m/s)		7.1	6.4	6.6
实测烟气流量(m ³ /h)		3565	3222	3339
平均标志干烟气量(m ³ /h)		3121	2837	2943
工况(%)		100%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JXHC2306273001-04	JXHC2306273001-05	JXHC2306273001-06
	污染物浓度(mg/m ³)	2.32	2.27	2.27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7.24×10 ⁻³	6.44×10 ⁻³	6.68×10 ⁻³

报告编号: 2023-H-258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图如下:



嘉兴市南湖区新塍镇新塍村

声明: 2023-H-258G 检验检测报告替代原 2023-H-258 检验检测报告, 原 2023-H-258 作废。

——报告内容结束——

编制人: 蒋晓琛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18日

第 2 页 共 2 页



231103342150



Anlian Test
安联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3-H-263G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项目编号: JXHC2306273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二、第四层
受托单位	嘉兴好事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二、第四层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状况	密封完好	委托日期	2023-07-17
采样日期	2023-07-17	检测日期	2023-07-17-07-18

表1 检测方法依据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表2 检测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非甲烷总烃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JF-2022型(编号: 2022060) 气相色谱仪 GC-2060(编号: 2017008) 智能烟气流速仪 GH-61A型(编号: 2020220)

表3 检验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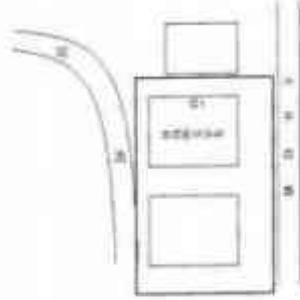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参数		
净化器名称		/		
排气筒高度(m)		25		
测试断面		矩		
测试周期(测试日期)		3次(2023.07.17)		
测试位置		排放废气排气筒出口		
管道截面积(m ²)		0.1406		
测点烟气温度(°C)		34.0	34.8	35.0
烟气含氧量(%)		0.77	0.77	0.77
测点烟气平均流速(m/s)		7.6	6.9	6.2
实测烟气流量(m ³ /h)		3834	2471	3133
平均标志干烟气量(m ³ /h)		3353	3025	2728
工况(%)		100%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JXHC2306273001-01	JXHC2306273001-02	JXHC2306273001-03
	污染物浓度(mg/m ³)	2.24	2.30	2.19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7.51×10 ⁻¹	6.96×10 ⁻¹	5.97×10 ⁻¹

报告编号: 2023-H-263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图如下:



©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声明: 2023-H-263G 检验检测报告替代原 2023-H-263 检验检测报告, 原 2023-H-263 作废。

——报告内容结束——

编制人: 蒋晓琛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18日

第 2 页 共 2 页





231103342150



0000020
Anlian Test
安联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3-H-526G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项目编号: JXHC230623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1.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微生物检测结果不做复检；
2. 检测数据对所检样品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3.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广告宣传；
4.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审核人、报告签发人签字无效；
5. 报告涂改无效；
6. 本报告部分复制，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的无效。



单位：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嘉兴市昌盛南路 36 号 2 幢 202 室

邮编：314000

Email: jxal@anliantest.com

电话：0573-82581301 0573-82581391

传真：0573-82872762

项目编号：JXHC2306273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受检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产品性状	密封完好	委托日期	2023-11-16
采样日期	2023-11-16	检测日期	2023-11-16

表1 检测方法依据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有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表2 检测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臭气浓度	恶臭检测设备 GR-1213 (编号: 2018195)

表3 检验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HC2306273001-07	JXHC2306273001-08	JXHC2306273001-09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			
排气筒高度(m)	25			
测试断面	矩			
测试周期(测试日期)	3次(2023.11.16)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工况	100%			
臭气浓度	污染物浓度(无量纲)	151	131	151

报告编号: 4060022
2023-H-526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图如下所示:



● 燃气表间燃气采样点位

声明: 2023-H-526G 检验检测报告替代原 2023-H-526 检验检测报告, 原 2023-H-526 作废。

——报告内容结束——

编制人: 陈佳艳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231103342151



Anlian Test
安联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3-H-529G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项目编号: JXHC2306273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1.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微生物检测结果不做复检；
2. 检测数据对所检样品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3.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广告宣传；
4.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审核人、报告签发人签字无效；
5. 报告涂改无效；
6. 本报告部分复制，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的无效。



单位: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嘉兴市昌盛南路36号2幢202室

邮编: 314000

Email: jxal@anliantest.com

电话: 0573-82581301 0573-82581391

传真: 0573-82872762

项目编号: JXHC2306273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受检单位	嘉兴好事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四路1378号内第1幢第一、第三、第四层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产品性状	密封完好	委托日期	2023-11-17
采样日期	2023-11-17	检测日期	2023-11-17

表1 检测方法依据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有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表2 检测设备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臭气浓度	臭气检测设备 GR-1213 (编号: 2018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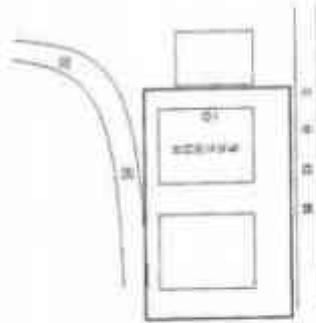
表3 有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检测结果表

样品编号	JXHC2306273001-10	JXHC2306273001-11	JXHC2306273001-12	
工艺设备名称及型号	涂胶			
净化器名称				
排气筒高度(m)	25			
测试断面	矩			
测试周期(测试日期)	3次(2023.11.17)			
测试位置	涂胶废气排气筒出口			
臭气浓度	污染物浓度(无量纲)	151	131	151

报告编号: 2023-H-529G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图如下:



© 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声明: 2023-H-529G 检验检测报告替代原 2023-H-529 检验检测报告, 原 2023-H-529 作废。
——报告内容结束——

编制人: 蒋晓琛

审核人:



签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第 2 页 共 2 页

1.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消耗量	2022年11月-2023年10月消耗量
1	棉布	万米/年	90	87.6
2	医用热熔胶	t/年	23	30.6
3	纸管	万根/年	16	20.2

2.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原审批数量	本项目环评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1	涂胶机	台	2	3	3
2	紫外线固化系统	套	0	3	3
3	复卷机	台	2	3	3
4	分条机	台	3	3	3
5	分切机	台	4	3	3
6	包装机	台	3	3	3
7	透气测试仪	台	0	3	3

3.固体废物

序号	环评预计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环评预计产生量(t/a)	2022年11月-2023年10月产生量(t/a)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1	一般废包装材料	原辅料使用	0.5	1.2	外卖综合利用	委托平湖市新利业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2	废边角料	分切	0.5	3.1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3	1.2	环卫处置	环卫处置

4.项目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万元）	1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
开工日期	2022.9.12
竣工日期	2022.10.26



5.环保投资

类别	投资 (万元)
废水	/
废气	3
噪声	/
固废	3
总计	6

6.企业产品产量统计表

产品名称	环评产能规模 (单位: 万件/年)	实际产能规模 (单位: 万件/年)
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150	150

7.生产工况

监测日期	实际生产量 (件)	新型医用运动绷带
	2022.11.16	
2022.11.17		5020
2023.7.17		5050
2023.7.20		4980
2023.11.16		5100
2023.11.17		4980

8.水量表

月份	水量	折合全年水量
2022年11月	46吨	612吨
2022年12月	44吨	
2023年1月	47吨	
2023年2月	41吨	
2023年3月	46吨	
2023年4月	47吨	
2023年5月	50吨	
2023年6月	55吨	
2023年7月	63吨	
2023年8月	61吨	
2023年9月	59吨	
2023年10月	53吨	